**机械教材 U6**

**课文参考译文**

全球变暖

（改编自）安德鲁·C·拉夫金

科学家早就认识到地球的气候变化极大地决定了人类的生物进化史、文化发展史以及地理迁徙史。但直到最近几十年, 才有研究表明人类活动对地球的气候变化也同样会产生重大影响。（尤其是）近几年来越来越强有力的科学证据表明人类活动扰乱了地球的正常气候。

地球上的有些温度变化不管有没有人类活动都是难以避免的，例如，几十年以来的海洋环流会引起温度变化。但根据政府间气候变化小组的观点，如果不对化石燃料燃烧所产生的气体释放和滥砍滥伐加以控制的话，未来几个世纪，温度和海平面将不断上升。该小组因为警示人们注意全球变暖的危险，２００７年与美国前总统阿尔·戈尔共同获得诺贝尔和平奖。

虽然科学界对这些基本结论已取得共识，但对一些极其重要的细节仍不甚明了。这一点被一些科学家和团体抓住不放，用以反驳上述的普遍共识，反对能源政策做出相应变化。例如，学术界估计，如果温室气体排放的浓度翻倍（相对十九世纪初工业革命刚开始时的浓度），则地球上的气温将升高3.6到8华氏度。如果说3.6度也许还可以容忍的话，8度则肯定会对全球的生态系统和经济产生持久的，灾难性的影响，这已经是众多研究得出的结论。大批经济学家和地球科学家认为这么高的风险度使得采取大刀阔斧的应对措施变得很有必要。

尽管近百年的研究积累一致表明人类活动导致了全球变暖，但仍然有其它问题悬而未决。比如，我们还很不明确随着冰层的融化，本世纪的海平面会上升得多快多高。由于现在不论发达国家还是新兴国家，化石燃料还是其经济发展支柱，对于这类气候问题的争论弱化了人们对该做什么、不该做什么的争议的力度。随着1992《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峰会的结束，世界各国发誓要防止温室气体的大量集聚对气温造成可怕的干扰，但各国从未界定具体多少算是大量。

不过，现在除美国之外的所有其它发达国家都已经意识到1992年的气候公约形同一纸空文，所以都接受了1997年于日本签订的《京都议定书》约定的温室气体排放量限制。该议定书于2005年生效，气体排放量限制到2012年失效。

直到2009年，世界主要经济体的领导人才就地球升温危险阈值达成一致意见：气温比工业革命刚开始时的平均全球气温高摄氏2度（即华氏3.6度）为危险警戒线。换算一下，即比现在地球平均气温升高1.3华氏度。

8国集团领导人还在本年度达成了到2050年减排50%的一致目标，其中最富裕的几个国家率先实现减排80%。但至于被许多气候科学家认为更有实际意义的具体中期目标却还没有确定。

与此同时，由于迄今为止温室气体的增加主要源自富国，因此，世界上的贫穷国家为使自己少受气候变化之害而努力寻求经济补偿。这类补偿早在1992年签订《框架公约》时发达国家就做出了承诺，《京都议定书》签订后又设了专门的基金，但至今富国仅提供了区区数百万，远远不及穷国要求的数百亿。

在很大程度上，关于气候相关政策的争论源于全球的所谓“气候分界岭”，二氧化碳的排放量少到年人均不足两吨的印度（在这个国家还有4亿人基本用不上电），多到年人均排放多达20吨的美国。不仅如此，富国还最有能力使用财富和技术使自己免受气候变化所带来的危害，而穷国为祸最少，却受害最深。